

急診外傷多重病患緊急入院處置作業政策與程序

1. 目的

促使緊急外傷病患在急性期能正確迅速的診斷治療，得到完整且連貫的照顧，爭取黃金治療時間，故訂定台北長庚急診緊急外傷病患之住院、手術、轉院處置流程，以提供良好之照顧品質。

2. 適用範圍

緊急外傷患者，均依本政策與程序規定辦理。

3. 政策

- (1) 設定外傷小組編制。
- (2) 訂定緊急外傷病人啟動流程及處置流程(含住院、手術、轉院標準)。
- (3) 緊急會診流程。
- (4) 外傷轉診流程，若病患需要後續治療，本院設備及無可提供完整治療之專科，需協助急診醫師進行後續轉診治療。

4. 程序

- (1) 外傷小組編制(附件一)
 - A. 協助緊急外傷病患評估治療。
 - B. 整合緊急外傷治療資源。
 - C. 針對緊急外傷病人病患給予全線醫療照護
- (2) 外傷小組啟動條件(附件二)
 - A. 不穩定生命徵象
 - B. 重大外傷機轉
 - C. 高危險性受傷部位
 - D. 經主治醫師評估後啟動
- (3) 外傷小組啟動流程
 - A. 當外傷病患抵達急診時，若符合上述啟動之適應症，檢傷護理人員應廣播“外科 Trauma Blue”，並立即將病患送至外科急救室。
 - B. 急診外科主治醫師應立即啟動外傷小組，各成員應立即抵達救室現場，由當日外傷小組負責醫師全權負責，穩定病患並進行必要且適切之檢查。

急診外傷多重病患緊急入院處置作業政策與程序

- C. 視病患狀況，由負責醫師決定會診各相關科輪值醫師至現場會診。會診醫師須於時限內(在院值班者應 30 分鐘內)到場會診並決定後續處理方針。
- D. 若病患需外傷科進行後續之治療或照護，則自外傷科輪值醫師抵達現場起，應接手外傷小組負責醫師之權責。
- E. 當病患經復甦急救後生命徵象已穩定而且已決定後續動向時，由負責醫師宣布結束外傷小組。

5. 附件

附件一、「訂定外傷小組編制圖」

附件二、「外傷小組啟動條件」

附件三、「訂定緊急外傷病人啟動流程圖」

附件四、「訂定緊急外傷病人處置流程圖(含住院、手術、轉院標準)」

附件五、「訂定緊急會診流程圖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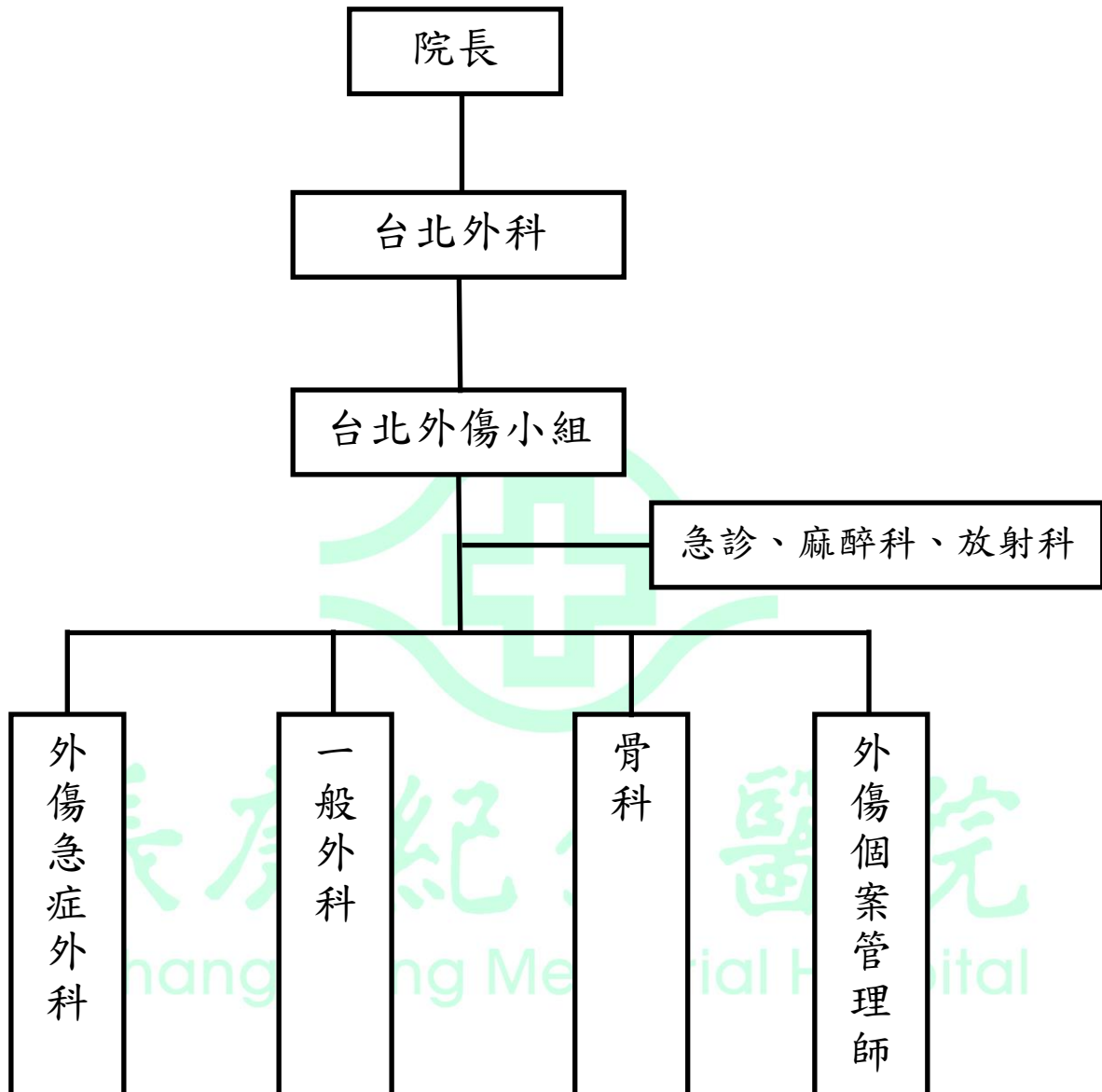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六、「訂定外傷轉診流程圖」

6. 實施與修改

本政策與程序經院務會議審議，呈院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改時亦同。

急診外傷多重病患緊急入院處置作業政策與程序

附件一、外傷小組編制圖



規章編號：D1B005
制訂部門：外傷中心
原訂日期：2023/05/12
新訂日期：2023/05/1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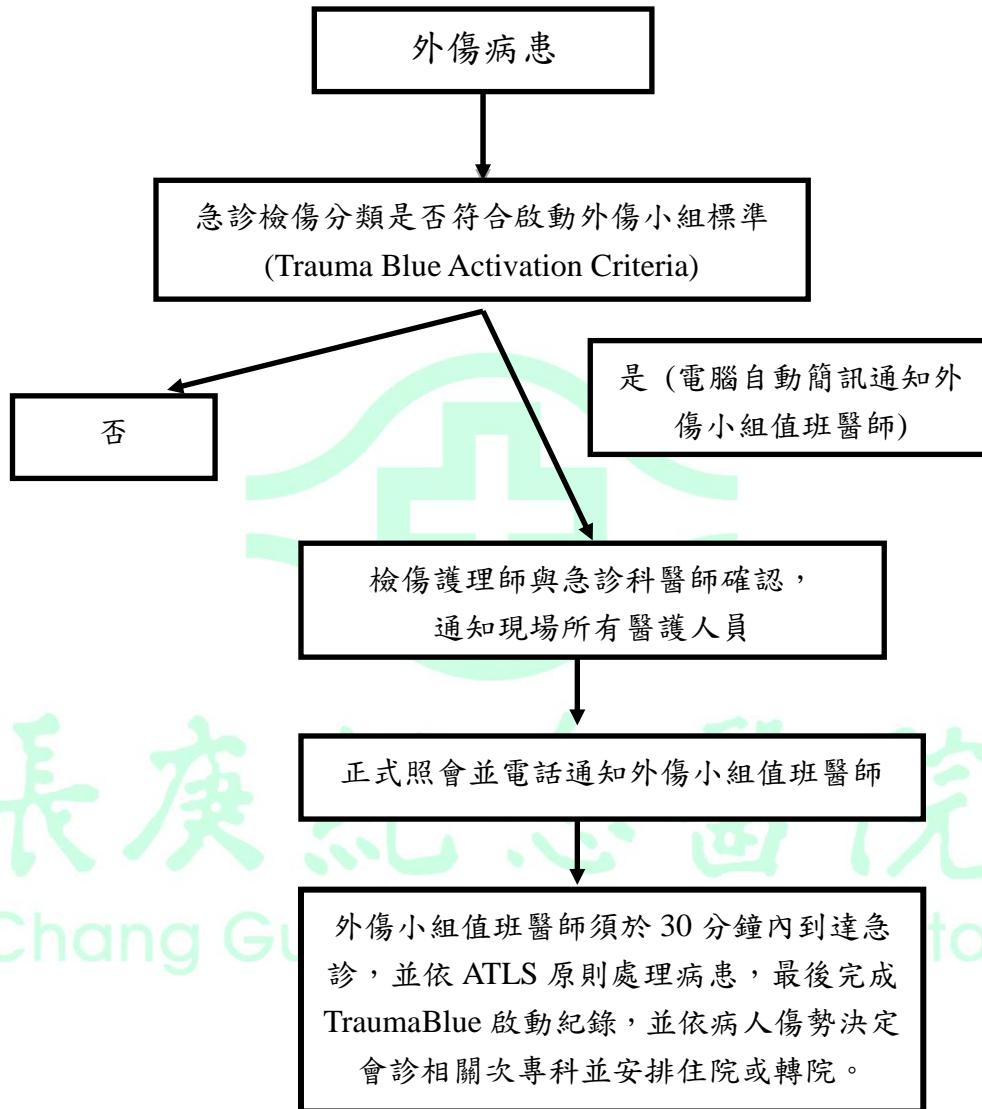
急診外傷多重病患緊急入院處置作業政策與程序

附件二、外傷小組啟動條件

- 不穩定的生命徵象(系統強制啟動 Trauma blue)
 1. 意識不清： GCS \leq 12
 2. 血壓不穩定： SBP $<$ 90mmHg
 3. 呼吸窘迫： RR \geq 30/min or $<$ 10/min；Pulse oximeter $<$ 90%
- 重大外傷機轉
 1. 高處墜落($>$ 6 公尺或二層樓以上)
 2. 重車或重物輾壓
 3. 自車中被拋出
 4. 同車乘客已於事故中死亡
- 高危險性受傷部位
 1. 頭頸軀幹部位的穿透傷
 2. 顏面部二級以上燒燙傷
- 經主治醫師評估(臨床評估)後啟動
 1. 行人遭汽機車撞擊
 2. 小孩($<$ 10y/o)或老人(\geq 65y/o)的多重外傷
 3. 不穩定或粉碎性骨盆骨折
 4. 近端長骨(肱骨或股骨)骨折 \geq 2
 5. 踝關節或腕關節以上外傷性截肢
 6. 明顯連枷胸
 7. 肢體癱瘓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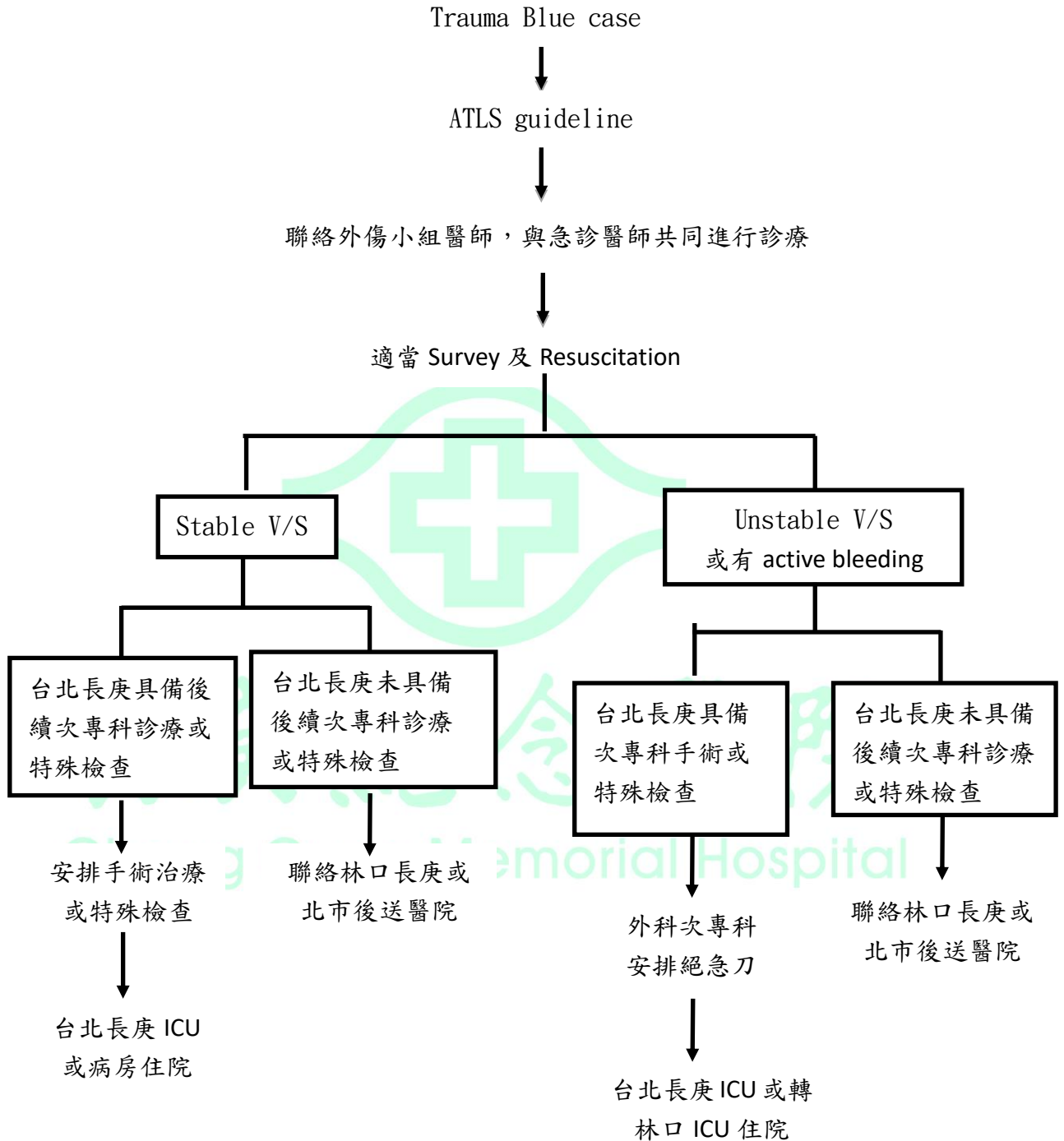
急診外傷多重病患緊急入院處置作業政策與程序

附件三、緊急外傷病人啟動流程圖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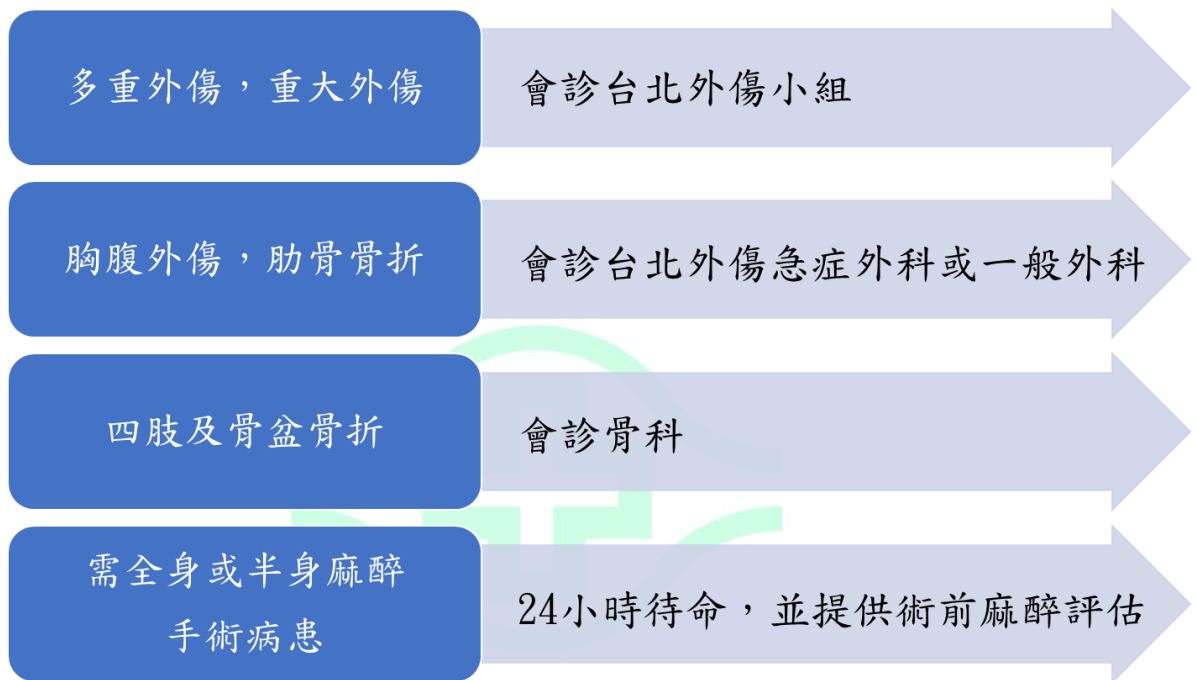
急診外傷多重病患緊急入院處置作業政策與程序

附件四、訂定緊急外傷病人處置流程圖(含住院、手術、轉院標準)



急診外傷多重病患緊急入院處置作業政策與程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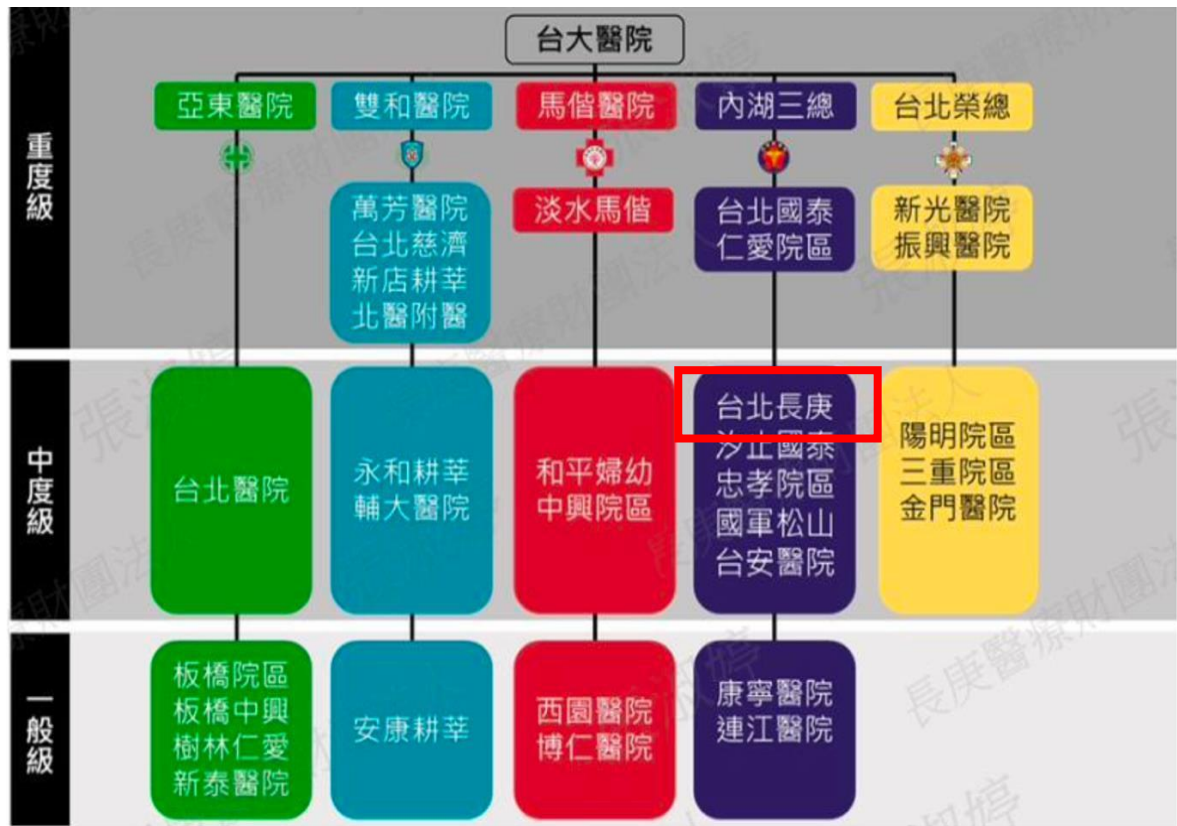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五、緊急會診流程圖



長庚紀念醫院
Chang Gung Memorial Hospital

急診外傷多重病患緊急入院處置作業政策與程序

附件六、外傷轉診流程圖



長庚紀念醫院
Chang Gung Memorial Hospital